# 金锁记读后感800字

来源：网络 作者：悠然自得 更新时间：2025-06-01

*张爱玲擅长描写各种各样的女性。《金锁记》也不例外。这篇小说记录了一个发生在19世纪初旧上海女子身上的故事。故事的主人公七巧是麻油店人家出身的地位低下的女子。她大哥为了攀附权贵，把她嫁给了当地的一户大户人家—姜家七巧的丈夫从小就是残疾。七巧的...*

张爱玲擅长描写各种各样的女性。《金锁记》也不例外。这篇小说记录了一个发生在19世纪初旧上海女子身上的故事。故事的主人公七巧是麻油店人家出身的地位低下的女子。她大哥为了攀附权贵，把她嫁给了当地的一户大户人家—姜家七巧的丈夫从小就是残疾。七巧的为人十分泼辣、刻薄，再加上嫁了个废人，便特别不招姜人待见。于是她便不停地反抗，这样她在别人眼中可就算得上臭名昭著了。过了几年，她的丈夫、婆婆相继去世。姜家便分了家，七巧脱离了这个封建大家庭，带着儿女搬到外面住。然而她的生活并没有好很多，相反她的下半生过得十分悲哀：三爷姜季泽来找她，她毫不留情地拆穿了他骗钱的把戏，葬送了自己的爱情；儿子成家后，由于嫉妒儿媳，她把儿媳活活气死了；女儿在30多岁的时候好不容易找了个人家，她偏从中搅和，断送了女儿的一段好姻缘……最后,这个不幸的女人在郁郁中死去。

张爱玲的这篇小说用了许多写作技巧，其中我认为最成功的要属侧面描写。在文章的开始，作者并没有正面介绍姜公馆的情况，而是借两个丫鬟的床头夜话将整个家族的人物关系和大致情况都交代清楚。这倒和《红楼梦》开头借冷子兴之口演说宁、荣二府的兴衰颇有些相似。接下来，作者又在两个下人的交谈中将七巧的身世向读者作了交代。再由大奶奶、三奶奶背后的闲言冷语说明了七巧的为人以及她在姜家低下的地位。

这一系列的侧面描写吊足了读者的胃口，使大家都迫不及待地想“亲眼”看看这七巧究竟是怎样的。别急，在这一系列的铺垫之后，七巧出场了——“瘦骨脸，朱口细牙，三角眼，小山眉”寥寥十几个字便活脱脱地刻画出了一个精明的妇女形象。接着作者便展现了七巧的语言及行为，她替二小姐说媒，气得二小姐直哭。短短四五千字，就把七巧的出身，人物形象，人物关系交代地一清二楚。

张爱玲的一枝生花妙笔着实令人佩服。我认为最妙的一个侧面描写在最后。七巧晚年的时候，作者并没有花费笔墨去正面描写她。而是通过童世舫的眼看了出来——“门口背者光立着一个身材矮小的老太太”，在童世舫心中“这是一个疯子”。

小说的题目叫《金锁记》，为什么要叫“金锁”呢？我认为是故事的主人公七巧被金钱套住了。别人爱她，她说那人是看上了她的钱；自己的侄子和女儿玩，她说是侄子欺负女儿，想霸占她的家产；女儿上学丢了东西，她便上学校找校长讨公道……就这样三十年来，她带着黄金的枷锁，她用那沉重的枷角害的自己没得到幸福，也害的自己的孩子前程被断送。当然这金锁也可以理解为封建社会的桎梏。

在这篇小说中曾多次提到了月亮。月亮是凄凉的象征。月亮的变化也折射出了人物内心的变迁。开场时的月亮是“那扁扁的下弦月，低一点，低一点，大一点，像赤金的脸盆沉下去……”这预示着一个没落时代的一个没落的家族；“模糊的状月，像石印的图画”，这是七巧女儿长安眼中的月；“彰影绰绰的乌云里有个月亮，一搭黑，一搭白，像个戏剧化的狰狞的脸谱”是七巧眼中的月；“今天晚上的月亮比哪一天都好，高高的一轮满月，万里无云，像是黑漆漆的天上的一个白太阳”，是七巧儿媳眼中的月。

从这篇小说中也可以读出一些封建社会的腐朽思想。过去结婚娶亲，大户人家讲究门当户对，小户贫穷人家想攀附权贵。七巧嫁到姜家，她大哥是高兴的。尽管七巧嫁的只是一个残疾人。姜家却是打心底瞧不起她这样一个出身卑微的人，连底下的丫鬟都敢对她议论纷纷。这样势力的思想在今天也是存在的。一个人当了官，底下便有许多人吹捧他，一旦这个人没落了，那些原先吹捧他的人便会做鸟兽散。有一句俗语说得好“富在深山有远邻，穷在闹市无近亲”。

读完全文，我七巧的感觉不是厌恶，更多的是同情与可怜。生活在那样一个没落的时代是不幸的，七巧所受到的种种不公正的待遇也不是她能逃避的，所以她只有选择反抗——以自己的方式。

初读张爱玲，很难不为她的才华所震动，接踵而至的全是来不及的惊奇，唯有感叹。但读过之后，我总觉得少了点什么，仿佛在久旱的土地上忽然看到黑云压城，大风闪雷激动地喧腾了好一阵，结果淅淅沥沥掉了几点雨，又安静地收晴了。张爱玲的小说充满荒凉景致，她的散文却往往有戏谑和随意的气氛。她写小说有些哀伤的快意，而散文却是在笑中露出一丝冷苍来。

一九二零年，正是疯狂的年代。九月，张爱玲出生，带着这个月份特有的冷静和犀利。她无疑有巨大的天才，但可悯的是她的天才无论怎么飞跳，也跳不出她那种逼得人发狂的理智。她说自己“是天生的俗”，正透露出这无奈的意思。胡兰成也曾说她：“从来不悲天悯人，不同情谁”，“非常自私，临事心狠手辣。”作为一个在浮华乱世中挣扎求生的女子，她是相当理性的。对于在五四反叛传统浪潮中的女性，鲁迅曾尖锐地提出 “娜拉走后”在中国的现实中只会有两种结局：堕落，或者妥协。张爱玲写到：“走！走到楼上去！——开饭的时候，一声呼唤，她们就会下来的”。这确实道尽了当时民族资产阶级“新女性”矛盾尴尬的处境，她们既渴望摆脱封建礼教的束缚，追求自由，又无法获得经济上的独立。非常不幸的是，她把自己这类人看得如此透彻，以至于总不免有几分自嘲自怜的情绪。我分不清是她的高傲使得她有些自卑，还是她的自卑令她有几分高傲，这些个性她总十分用心地掩饰着。

然而张爱玲同样是分外敏感和多情的女子。“脏与乱与忧伤之中，到处会发现珍贵的东西，使人高兴一上午，一天，一生一世。”她对身边事物的感受细致到一丝一毫，对人性的观察洞若观火。她想到“文官执笔安天下，武将马上定乾坤”这样的纯洁和光整便要落泪；看到床头叠得很齐整的蓝青睡衣便会很高兴。可是这天才一旦碰到她铁冰的理智，便被那种冷酷和哀戚渗透了，开始呈现出一抹青惨的色调。她的天才和理智似乎一直在斗争。天才不断地生出梦幻的花朵，这花旋而又被理智掐灭了，然而天才的梦却总是不屈不挠地继续盛开。所以她终究是个不彻底的人――既成不了彻底的天才，也做不到彻底的俗人。

这种斗争造就了她作品中的虚无色彩。理性洞彻了人生所能洞彻的部分，终于便触碰到了余下的荒谬。一切人生的美好、繁华、灿烂。在刻薄的理性面前，都会成为烟花过后的沉寂。理智这条盘踞在心灵王位上的蛇时刻提醒我们，欢乐的代价是痛苦，繁华过后是没落，人生的终点是死亡。越是想抛开一切痛饮生命的苦乐悲喜，越是要猛烈地撞上这面冰冷的墙。我觉得，正是这种碰撞产生了《金锁记》这样一部杰作。

近代中国在政治上遭受列强侵略的同时，传统文化也面临西方思想的冲击。旧有的伦理观念不断瓦解，而新的价值观却还来不及形成，这样精神上便出现了一片茫然虚无的地带，令人无所适从。一种价值观念的瓦解对个人而言既意味着解放和自由，同时又预示着人必须面对虚无和幻灭。人不能再将选择的责任交给某种伦理或思想。弗洛姆在《逃避自由》中说过，尽管大多数人向往自由，但是过度的自由却是常人无法忍受的。若说存在主义认为人在面对虚无的时候还可以靠自身来做出选择，那么，对于连“自我”都失去的人来说，自由就意味着失去安全感、相与感，意味着虚无和死亡。这种焦虑感导致“个人希望与自己不相干的某人或某事结合起来，以便获得他所缺乏的力量”，这种放弃独立自由的倾向就是逃避自由。

通常逃避虚无感的心理最明显的表现是企图服从和支配他人，也就是被虐待狂和虐待狂。虐待狂通过主宰他人，对人施加痛苦来感觉自己的重要性；被虐待狂则企图完全放弃自己来与更强大的对象结合为一体。弗洛姆认为每个人大都存有虐待与被虐待的个性，如果一个人的性格全部为这方面所控制则必走极端。《金锁记》中曹七巧和长安这对母女正是如此。

五四运动之后， 中国的地主阶级经历了最后的挣扎，终于走向没落，民族资产阶级开始兴起。傅雷分析说曹七巧的悲剧有两个原因，第一是门户的错配，第二是老太太让她做了正室，令这个低贱女子有了被金钱刺激的环境和残害别人的能力。“巧姐儿”是开麻油店的商人，她出身贫寒，是镏铢必较的性格，总希望抓住些实实在在的东西；而她嫁入的姜家则是没落中的地主家族，凡事可有可无，醉生梦死。她和婆家的矛盾也就是这两个处于新旧交替之间的阶层矛盾斗争的体现。但斗争的结果既不是旧的把新的扼杀，也不是新的将旧的征服，而是一片令人压抑的荒凉。

张爱玲的代表作《金锁记》写了一个只有名分但却出身低微、没有地位不受尊重的女人的半生，不同于很多言情小说或肥皂剧里的“玛丽苏”，《金锁记》的主人公曹七巧既是封建社会的被害者，同时也是害人者。

作者娴熟的写作手法与故事的悲凉凄怆同样令人感慨，张爱玲没有放很多笔墨在对她的直接描写上，开端即写了两个丫鬟背地里对她的牢骚和谩骂，地位的轻贱可以想见，寥寥四五千字，便把七巧嫁给一个软骨病人当上姜公馆二奶奶的事以及她越来越扭曲的性格交代得一清二楚，小说没有痛诉，没有反抗，只有丝丝苍凉藏匿在文中的各个角落里，渗在主人公锈迹斑斑的心路历程里，让人哑然。

不同于《倾城之恋》的浪漫唯美，它对人性的剖析更加发人深省，著名评论家傅雷曾经点评说；“毫无疑问，《金锁记》是张女士最完美之作，该列为我们文坛最美的收获之一。”评论家夏志清甚至给出“《金锁记》是中国自古以来最伟大的中篇小说。”的赞誉。

“三十年来她戴着黄金的枷。他用那沉重的枷角，劈杀了几个人，没死的也送了半条命。”从性质上讲，这是一部控诉旧社会的文学作品，但纵然封建社会是导致七巧悲惨命运的主要原因，却也是她自作自受。

她并不是没有机会获得一份真情。

在她分得家产后，她丈夫的弟弟向她表明了心意，七巧本也是喜欢他的，却因为猜疑他是为了拿他的钱，而把他撵走了。原文里这样写：“他想她的钱──她卖掉她的一生换来的几个钱？仅仅这一转念便使她暴怒起来。”她渴望真情，但更愿意做钱财的附庸。情感上的空缺，让她产生了疯狂般报复的病态心理，命运对不起她，她就要报复到儿女身上，逼死了儿媳妇，拆散女儿的爱情，终让七巧沦为金锁的囚徒三十年。

旧社会的毒瘤固然可怕，但孤独一生何尝不是以怨报怨种下的因？故事的结局是曹七巧在悔恨中死去，她的故事真正结束了吗？我在原文中最后一段找到了答案——“三十年前的月亮早已沉下去，三十年前的人也死了，然而三十年前的故事还没完──完不了。”对！一切都没有结束，如今的社会就是它的续篇。

许多人心里都有个曹七巧，这个曹七巧或大或小，或深或重地植入人的灵魂，禁锢人内心深处清澈的泓流。“人若打我一拳，我必还他十拳。”“所有人靠近我是为了榨取我的利益”，这样的思想有如凶猛的毒蛇紧紧缠绕我们的心灵，给心扉上了最牢靠的桎梏，给价值观压迫扭曲得不成人形。如果每个人都想曹七巧那样活着，那会怎样呢？这又让我想起小说的一个环节， 曹七巧的各种行径，让她女儿的情感受到了巨大创伤，她的女儿万念俱灰，渐渐放弃了一切上进的思想，学会了挑是非，使小坏，举止言谈越来越像七巧。这便是“恶”的传递吧，命运对你不公，你也要祸害其他人，而其他人也成了祸害人的人。

我不禁感叹，如果七巧不是以怨报怨，而是以德报怨，也许别人会帮她挣脱心灵的“黄金枷锁”也说不定，金钱上的满足是弥补不了心灵的空虚的，你对别人善良，别人亦会对你善良，就让我们别再犯疑心病，不要等得年华不再时才后悔莫及，人生只有一次，总要抱有真诚善良的心才不枉来世一遭啊！

本文档由范文网【dddot.com】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com站内查找